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。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公司共有董事 7 人，参与表决 7 人。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

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审批期限即将到期，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，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业务经营正常使用的情况下，提请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、分阶段进行现金管理。

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1、投资产品种类：银行、银行理财子公司、券商、基金和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等风险及以下风险评级的理财产品、国债逆回购。

2、购买额度：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（含已购买尚未到期的额度），其中中风险额度不超过 2 亿元。在该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3、购买期间：投资产品到期日需在决议有效期内，单次购买持有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。

4、风险：中等风险及以下风险评级。

5、决议有效期：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。

6、实施方式：现金管理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义进行，董事会授权公司经

营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4 日